

证券代码：831045

证券简称：科慧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郑州科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借款逾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2017年07月11日，郑州科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业路支行签订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郑银流借字第01120170010196855号），借款金额：600万元，期限为2017年07月11日至2018年07月10日；及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郑银流借字第01120170010196860号），借款金额：900万元，期限为2017年07月11日至2018年07月10日。上述借款由公司的土地及房产抵押担保，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志宏、王成为该笔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018年07月09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业路支行申请借款展期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于2018年07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.neeq.com.cn上披露《郑州科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3）、《郑州科慧科技股份

有限公司关于银行贷款展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4）及《郑州科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5）。

因公司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业路支行沟通存在差错，支行未对上述两笔借款向总行进行展期申请，而误提交了借款续贷申请，导致公司需要先行归还借款后银行才能进行续贷，所以造成上述两笔借款实际逾期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由于公司资金短期周转的原因，未能按期支付。公司 2016 年末、2017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.93、1.73，2016 年度、2017 年度利息保障倍数为 5.33、13.58，公司 2018 年上半年经营状况良好，上述事项未对公司日常经营构成重大影响。公司将及时筹措落实资金以归还上述逾期借款，避免债权人可能提起的诉讼。

二、本次公司银行贷款逾期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1、若公司未能及时筹措落实资金以归还上述逾期借款，债权人有可能提起诉讼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2、公司将妥善处理银行贷款逾期事项，同时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科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8年07月24日